

# 法務部政府資料開放諮詢小組 113 年第 1 次會議紀錄

一、時間：113年5月7日(星期二)下午2時30分

二、地點：本部4樓401會議室

三、主席：陳政務次長明堂

四、出(列)席單位及人員：(如簽到表)

五、上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詳如簡報)

主席裁示：為提升本部資料集應用度，請資訊處新增本部開放資料之瀏覽或使用狀況之相關分析統計，其餘事項同意解除列管。

六、報告事項：

(一)報告「本部及所屬機關資料盤點表盤點結果」及「民間需求回應說明」。  
說明：

1. 依政府資料開放諮詢小組設置要點第 10 點，略以「應按開會頻率檢視該機關與所屬機關提報之盤點資料及民間需求之回應說明，涉機關主管法規疑義者，應會同機關法制單位檢討修正，並確認回應說明之適切性；涉機關業務流程或資訊系統問題者，應排定改善期程，定期追蹤列管；涉跨部會法規疑義者，應提報行政院諮詢小組」規定辦理。
2. 提會報告「本部及所屬機關資料盤點表最新結果」及 112 年 12 月至 113 年 5 月「民間需求回應說明」辦理情形，俾提交委員檢視及確認回應說明之適切性。

主席裁示：有關「民間需求回應說明」，請矯正署再確認全國公務人力統計資料平台，是否有提供民眾所詢矯正機關原住民族公務人力相關資料。

(二)報告「本部及所屬機關於政府資料開放平臺之資料開放推動成果」。

說明：提會報告本部於政府資料開放平臺 (data.gov.tw) 113 年 1 月至 5 月開放推動成果。

主席裁示：為提升本部及所屬機關開放資料之品質，請資訊處評估新增可分析質化指標之統計方式。

(三)有關「法務部及所屬機關政府資料開放行動方案」建議修正案，提請討論。

說明：「法務部及所屬機關政府資料開放行動方案」前於 112 年 5 月 24 日經

本部 112 年政府資料開放資訊小組第 1 次會議審核通過，並函送行政院政府資料開放諮詢小組備查。為配合年度內容資料更新，爰提會報告本部行動方案建議修正案，俾滾動檢視修正本部行動方案。

**主席裁示：**未來本部應重視資料集之應用度及親近度，爰請資訊處將提升資料集品質之重點納入本部及所屬機關政府資料開放行動方案，並請各單位落實辦理。

**(四) 報告「本部及所屬機關資料集申請下架情形」。**

**說明：**提會報告 113 年 1 月至 5 月份本部及所屬機關資料集申請下架情形。

**主席裁示：**為避免資料集下架後影響民眾使用，請先保留資料集，並註記該資料為歷史資料及其參考年限，後續再評估下架必要性。

## **七、臨時動議：**

**主席裁示：**請資訊處會同相關單位，評估優化本部全球資訊網公開資料之可取得性以提升使用者體驗。

**散會：下午 3 時 20 分**

紀錄：張雅筑

主席：陳明堂

會議議程	委員發言紀要
<p>上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p> <p>報告事項(一)：</p>	<p><b>柴委員惠珍：</b>法務部已經開放了很多資料，但目前無法看出民眾點選資料集或下載的狀況，如果有這樣的統計，至少我們可以知道開放的資料其用途是什麼，如果民眾有比較好的反應，我們可以再去增加。</p> <p><b>陳召集人明堂：</b>請資訊處參考委員意見，再評估分析本部開放資料之瀏覽或使用狀況。</p> <p><b>陳召集人明堂：</b>請問各位委員對報告事項一是否有指教？</p> <p><b>李委員寧修：</b>有關報告事項一的兩個民間需求案例看起來是同一個申請人，因他想獲取的資訊類型相當相似，但矯正署第一次回覆不提供的原因是因為所詢資料涉及個資，第二次回覆是因為沒有蒐集相關資料，所以我第一個想詢問的是，請問有關全台監獄原住民族公務人員資料，矯正署是有資料但因屬個資無法提供，還是其實沒有資料？第二個提問，矯正署建議民眾可至全國公務人力統計資料平台查詢，請問在該平台可以查得到監所管理員嗎？如果查的到，是哪一個類別？</p> <p><b>矯正署楊副署長：</b>主席、各位委員大家好，有關委員第一個問題，本署所屬各矯正機關均有建置相關資料，惟無集中於署本部，此外，如台北監獄僅有兩、三位原住民族管理員，故若公開民眾所詢資料，將容易辨識身分，所以本署當時回復之原因係無法去識別化；另有關第二個問題，目前實務上作業方式，係於每個月初由本署及 51 個矯正機關各自將人事資料登打至人總的人事服務網，並由該機關彙整相關人力資料，至於人力資料平台之公開資料是否有細分至監所類別，這部分本署會再做確認。</p> <p><b>陳召集人明堂：</b>請矯正署再確認全國公務人力統計資料平台，是否有開放該位民眾所詢之資料。</p>
<p>報告事項(二)：</p>	<p><b>陳召集人明堂：</b>感謝本部各機關(單位)的配合，資料集量的部分我們暫居第一，不過質仍要提升，應質量並行，請各機關(單位)再持續推動。請問各位委員有沒有意見？</p>

會議議程	委員發言紀要
<p>報告事項(四):</p>	<p><b>柴委員惠珍</b>: 因政府資料開放獎勵活動中，資料集開放量似非評比項目，因此建議資料集統計表可換個方法統計，例如資料集被瀏覽、下載及應用的次數，或符合哪個高應用價值主題等。</p> <p><b>陳召集人明堂</b>: 請資訊處參考委員意見規劃一下其他統計方式，原本的統計表照列不變，再評估增加其他統計表，先試行，後續再依辦理狀況滾動修正本部推動情形之分析、統計方法。</p> <p><b>陳召集人明堂</b>: 各位委員是否有臨時動議，讓我們更加精進。</p> <p><b>林委員育廷</b>: 法務部打詐專區裡有很多資訊，但瀏覽網站時需要一層層的点目錄找資料，對使用者較不友善，考量現行打詐、防詐是一個相當重要的議題，建議法務部可以再優化資料放置方式。</p>
<p>臨時動議</p>	<p><b>陳召集人明堂</b>: 謝謝委員意見，請資訊處參考委員意見再評估改善。</p> <p><b>林委員美綉</b>: 向主席及委員報告，因過去研考會開始，有訂規定要求政府的網頁應符合相關格式介面，因此無法隨意更動，老師您提到的打詐專區，我們現行已於主 banner 進行宣傳，未來我們會再評估是否可於網站首頁下方再增加一些宣導連結，但目前可能較難以將打詐專區拉至網站首頁的目錄樹第 1 層，因公務機關的網頁目錄須依循相關推定，而在現行制式規定下，如何符合老師的建議讓民眾查找資料方便一點，我們會再評估討論。</p> <p><b>林委員育廷</b>: 如金管會在首頁底下有連結可以連至所需資料下載頁面，不須由使用者一層層查找，這個做法可以提供法務部參考，我覺得這可以提升使用者體驗及點擊率。</p> <p><b>資訊處劉副處長健群</b>: 謝謝委員的建議，我補充說明一下，因本部現行需維護本部及所屬共 100 個機關之全球資訊網，所以本部網站的階層設定才會看起來較僵硬，過去為了加強宣導比較重要的業務，通常會另外架設主題網站，比如人權大步走網站，該網站就會跳脫原本僵硬的網站框架，可較彈性、活潑呈現資訊，因打</p>

會議議程	委員發言紀要
	<p>詐是我國現行的重要政策之一，後續我們會評估該業務是否獨立建置主題網站，或者如委員建議，在本部首頁新增連結。</p> <p><b>陳召集人明堂：</b>感謝委員的意見，再請參考委員意見評估調整。各位委員是否還有臨時動議？</p> <p><b>柴委員惠珍：</b>法務部現行有設置相關政策專區供外界下載應用，為了使這些公開資料可被多加利用，以提升未來參加政府資料開放獎勵活動之績效，建議可主動與學校等單位宣傳或合作，提升資料應用性。</p> <p><b>資訊處劉副處長健群：</b>向主席及委員報告，本部每年辦理之全國法規競賽活動之教案甄選，即會與各學校合作交流。</p> <p><b>林委員美綉：</b>向主席及委員再補充說明，在全國法規競賽中的教案比賽及學生比賽，其實都有將近期本部重要宣導業務納入題目中，雖然為了不影響投稿件數及限制老師創意，現在競賽活動不會限制題目及範圍，但我們會在徵件時備註舉例說明，適時引導及提供參賽者題目方向，以將重點聚焦於本部近期宣導之政策，例如過去有提示過兩性平等、打詐、跟騷法等，透過這樣的舉例及提示，以引導參賽者投稿方向，更可進一步鼓勵大家多加利用本部開放資料，以上補充。</p> <p><b>主席結論：</b>  <b>陳召集人明堂：</b>  今天感謝各位委員的指教，讓本部政府資料開放業務能更加精進，謝謝。</p>